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察哈尔工业园区税务局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推动营商环境优化

国家税务总局兴和县税务局 推广非接触式 办税畅通渠道

为了营造有利于营商环境建设发展的社会环境和氛围,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察哈尔工业园区税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纳税人和缴费人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加强干部队伍建设,通过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打造良好的税收营商环境,不断提高纳税人的满意度和纳税人税法的自觉遵从度,建立和谐的征纳关系。

平、公正的税收法制环境。该局全面推行依法行政,坚持公正执法、文明执法,做到依照法定权限履行职责,解决少数干部法制意识不强、执法不公、违法施政等问题,健全行政执法责任制,严格执行执法过错追究制,既要做到依法征收,又要保证纳税人合法权益。

加强纳税服务体系,形成高效、便捷、优质的纳税服务格局。一是继续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落实《纳税服务规范(3.0版)》,聚焦解决纳税

人关心的问题,做到在服务中执法、在执法中服务。二是有计划、分层次地对税务干部开展线上或者外出培训,同时利用每日上下午两次例会或者下班空余时间,对照办税服务事项及办理流程进行细致梳理,切实增强业务处理能力。三是组织“练兵比武”活动,通过练和比,加快建设专业骨干型和复合引领型人才队伍。四是大力推广在线直播培训模式,创造线上点播、线下录像回放的立体培训模式,积

极推进疫情期间税费优惠政策辅导。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干部队伍服务经济发展的素质和能力。我局要求干部转变工作作风,规范服务行为,提高工作效率,落实好首问责任制、预约服务、延时服务等工作制度,努力实现纳税服务零距离,优化廉洁教育培训,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拓宽监督执纪范围,探索八小时以外监督模式,切实维护党纪、政纪的严肃性,提高监督质量。(曹雅芹)

兴和县税务局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及自治区党委政府“放管服”改革,坚持以纳税人需求为导向,积极创新疫情防控形势下的服务举措,充分发挥税务部门能动作用,积极推广非接触式办税模式,倡导、鼓励并辅导纳税人使用电子税务局。

目前,电子税务局已经成为优化营商环境的有力手段,兴和县税务局以“互联网+税收”的新型管理和服务模式,不断提升纳税人办税体验。随着互联网技术的不断更新,税务登记及变更、发票申领、网上申报、税款缴纳、注

销税务登记等办税服务厅90%以上的业务已全面实现电子税务局自主线上申请办理。为进一步引导、帮助纳税人通过电子税务局实现快速业务办理需求,兴和县税务局培训并新增一批办税厅导税人员,辅导帮助纳税人线上办理业务及问题咨询和政策解答。同时推行发票网上申领、邮政寄递,服务温暖到家,让纳税人足不出户领到发票;当前,兴和县辖区内电子税务局使用率稳步上升,办税服务受到良好的社会反响,办税服务厅正以网上办税为主,自助办税为辅,实体办税兜底,新模式不断前行。(刘雅婷)

国家税务总局卓资县税务局 建立纳税人涉税违法举报“快捷处理通道” 提升纳税服务质效

党建为基 推动项目发展

为整合税收服务资源,提高对纳税人涉税违法举报的处理效率,卓资县税务局多措并举建立纳税人涉税违法举报快捷处理通道,负责处理纳税人轻微税收违法举报。

一是多部门积极配合,完善处理流程。征收管理股牵头,由专人负责将12366纳税服务热线系统推送的涉税违法举报工单传递到相应的税源管理部门进行核实处理,相关部门相互配合,严格按照工作流程处理涉税举报。

二是多方面组织学习,提升处理质效。利用操作手册、政策文件,做好举报专岗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明确各部门的职责任务,熟悉各环节流程,做到对处理纳税人轻微税收违法举报的工作心中有数,不推诿,不拖

沓。三是多岗位相互监督,加强处理保障。系统设立受理处理反馈岗及领导审核岗,双岗处理,各负其责;确保纳税人轻微税收违法举报工作落到实处。(张丽芳)

近日,中铁十八局集团北京工程有限公司山西工程管理部所辖的施工现场,工人们干劲十足。年初发生了新冠肺炎疫情,该管理部所辖两个项目的施工受到了一定影响,3月以来,管理部积极进行疫情防控、加速复工复产。

关键时刻,党员靠前。该管理部成立了党员先锋突击队,将工作分成若干

部分,每部分由一到两名党员牵头,在资金短缺、材料运输困难、人员不足等不利条件下,尽快实现复工复产。党支部立足实际,通过设立党员先锋岗、党员责任区、制定党建与施工生产相融合的计

划等措施,有效推动项目各项工作顺利开展。(高伟军)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与刘力齐债权转让暨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简称“转让方”)与刘力齐于2020年9月24日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转让方已将其对下表中所列债务人、担保人和其他相关义务人所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担保权利和其他权利依法全部转让给受让方。

刘力齐作为下表中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表中债务人及其担保人

或其债务继承人向刘力齐履行相应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担保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注:本公告清单中本金、利息、垫付诉讼费截止2020年6月30日,借款人和相应的担保人应支付给刘力齐的利息、罚息等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法院

判决及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计算。

特此公告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刘力齐

2020年10月23日

债权清单

基准日 2020/6/30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债务人	债权本息总额	本金余额	欠息	保证人	抵押人及抵押物
1	赤峰富鹏商贸有限公司	10291460.63	9000000	1291460.63	宋文富、苏桂芬、宋淑红、陈功利、任瑞欣、于海平、宋鹏令	①宋淑红名下858.34平方米写字楼抵押,坐落于赤峰市新城区八家组团大明街南侧、天义路西写字楼4楼;②宋文富名下1,272.55平方米商业裙楼,坐落于赤峰市新城区八家组团平双公路西水榭花都小区。
2	赤峰泰能煤炭物资有限公司	3712038.47	2895788.18	816250.29	高志新、孙煜虹、白振国、李永香	高志新、李素萍共同所有的位于平庄宝山路北段西侧商业房产,面积:751.75㎡。
3	林西县盛兰油脂加工厂	4431023.438	3300000	1131023.44	段凤兰、刘胜利	段凤兰、刘胜利共同所有的房产、土地抵押:①林西县大营子乡中心村出让性质国有土地使用权,面积32,837.78㎡;②抵押房产建筑面积2,619.28㎡。
4	宁城隆泉酒业有限公司	3480690.818	2499777.95	980912.87	王义、张丽娜	王义及共有人张丽娜共同所有的位于宁城县八里罕镇杨树林村村的出让性质土地使用权,面积15,159.3㎡及坐落在土地上的其他房产1,241.93㎡。2015年因风雪灾害造成房屋坍塌,债务人于2015年6月拆除部分抵押物,现押物房产实际面积1,026.77㎡。
5	赤峰新港煤炭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3209150	0	3209150	刘鸿新、李博(该保证人已脱保)	郭永平所有的位于赤峰市松山区松山大街东段北侧商贸城H段房产,建筑面积1,148.04㎡。该抵押物已全部拆迁,拆迁款通过法院扣回700万元,全额冲抵该笔债权本金,故拆迁款不在本次债权转让范围内。

草原云 | 草原APP



开启 云端生活 阅听 草原脉动

承担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光荣使命
强壮草原云平台功能 培育草原云强大基因
聚合区内外权威媒体、自媒体优质内容
集纳政务资源和社会公共资源
融入5G时代“智”定专属空间

打造全区最大的传播平台、网络媒体平台、网络服务平台、媒体创新平台

云上“草原”
走进“草原”
闻达天下
豁然开朗



扫码下载草原APP

登录草原APP

阅读 | 分享 | 爆料 | 点赞